

证券代码：873971

证券简称：银河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√其他方式投票 视频通讯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、视频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、视频通讯方式投票的其中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6 日 10:00-12:00。

视频通讯方式投票与现场会议同步进行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971	银河股份	2025 年 4 月 11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的两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，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。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的角度出发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对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。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

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、监督制衡、专业咨询作用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，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。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，向董事会提交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[2025]第 ZA90345 号）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在总结 2024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以及市场开拓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审计等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公司拟定：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身份证、股票账户卡（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）办理登记手续。

2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。法定代表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、股票账户卡（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、股票账户卡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）办理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4月16日 9:3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311-8551696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及食宿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6日